「屏東縣敬老卡」公所處理方式簡表 修訂日期: 103.07.01

項目	處理方式	備註
	■ 填寫「優惠記名卡處理作業單」,並將表單)	■ 請於建立二次申請前,要先將前
11 6 / 111 11	與姓名/照片誤植之卡片(若為照片誤植,請	次申請資料執行【取卡作業】後
姓名/照片 誤植之處	附上正確的照片),郵寄予一卡通票證公司	才能建立二次申請。
	票務處收(806高雄市前鎮區中安路1號3F)。	■ 寄發新卡時間約10個工作天
理方式	■ 至新東亞線上系統建立二次申請資料(單號	
	請採C開頭),並將資料拋送至【傳送作業】	
	後,電洽一卡通公司截止二次申請資料。	
	■ 遺失本卡時,應由持卡人以電話	■ 一經掛失即不可取消。
	(07-7912000)向一卡通公司辦理掛失,一卡	■ 舊卡餘額將轉置新卡。
	通公司另收取掛失手續費20元(首次掛失免	■ 在受理二次申請時,請先審查旅
遺失/ 二次申請	繳),掛失後3小時內遭冒用之金額,應由持	客是否合乎資格:
	卡人自行負擔。	◆ 確認前張票卡狀態是否已掛
	■ 持卡人繳交「屏東縣敬老卡申請表」並檢付	失完成、人為毀損後送、其
	匯款收據給公所承辦窗口。	他因素(旅客改名、換照片
	■ 公所人員確認受理旅客二次申請後,至新東	等)。
	亞線上系統建立二次申請資料(單號請採B	◆ 匯款金額:製卡費用100元+
	開頭),並將資料拋送至【傳送作業】後,	郵局手續費15元=115元。
	電洽一卡通公司截止二次申請資料。	■ 記名卡調撥單:註明交付給一卡
	■ 公所人員彙整二次申請(檢附匯款收據)	通公司明細及張數(例如:二次申
	後,填寫「記名卡調撥單」後郵寄予一卡通	請5份),並於表單下方蓋印單位
	公司票務處收。	及承辦人員戳章。
	■ 一卡通公司製卡完成後,郵寄掛號予公所,	■ 補卡時間約10個工作天。
	公所查驗無誤後轉交持卡人。	
	■ 若票卡外觀毀損,填寫「優惠記名卡處理作	■ 「人為毀損」指車票表面經折
人為毀損/	業單」,並連同卡片送回一卡通公司。	損、截角、打洞、黏貼(經一卡通
	■ 持卡人繳交「屏東縣敬老卡申請表」並檢付	公司授權者除外)或塗抹異物、晶
	匯款收據給公所承辦窗口。	片突出、斷裂或無法辨別卡片外
	■ 公所人員確認受理旅客二次申請後,至新東	觀、編號等任何經一卡通公司判
	亞線上系統建立二次申請資料(單號請採B	定可歸因於人為使用不當致無法
	開頭),並將資料拋送至【傳送作業】後,	繼續使用者,另卡片狀態以一卡
二次申請	電洽一卡通公司截止二次申請資料。	通公司最終判斷為主。
	■ 公所人員彙整二次申請(檢附匯款收據)	■ 匯款金額:製卡費用100元+郵局
	後,填寫「記名卡調撥單」後郵寄予一卡通	手續費15元=115元
	票證公司票務處收。	■ 記名卡調撥單:註明交付給一卡
	■ 一卡通公司處理後,將郵寄掛號卡片或處理	通公司明細及張數(例如:二次申
	結果予公所,公所查驗無誤後轉交持卡人。	請5份、問題票處理單3份、敬老
		卡3張),並於表單下方蓋印單位
		及承辦人員戳章。

「屏東縣敬老卡」公所處理方式簡表 修訂日期: 103.07.01

	T
	■ 若票卡外觀正常,但於讀卡機上感應後無法 讀取,持卡人須將卡片送回一卡通公司。 ■ 若一卡通公司判斷為人為毀損者,持卡人須
無法讀取	另付補發製卡費,並依前二次申請流程辦理 補發。 ■ 公所定期填寫「優惠記名卡處理作業單」,
	並連同卡片郵寄掛號予一卡通公司。
	■ 一卡通公司處理後,將郵寄掛號卡片或處理 結果予公所,公所查驗無誤後轉交持卡人。
無法搭乘	■ 若持卡人反應無法搭乘公車,請先於讀卡機
公車/公車	■ 右行下八及應無法拾來公平 ⁷ 萌元於領下機 上票卡分析原因:
扣款異常	◆ 若當月補助點數用罄,請自行於票卡加
	值現金方可使用。
	◆ 若查驗為里程計費下車未刷卡,請持卡 人名在於京選出表在知上
	人自行於客運業者進行解卡。
	◆ 若票卡無法於讀卡機上感應,若外觀正
	常,請以前項「無法讀取」流程辦理;
	若外觀毀損以前項「人為毀損」流程辦 理。 理。
	■ 旅客在補助範圍內之乘車路線,若有異常情
	形請直接洽各家公車業者客服詢問。
每月公車	■ 當公所執行敬老卡點數設定變更額度業
點數設定	務時,讀卡機程式能自動產出敬老卡變更
變更	紀錄(log檔案)。
	■ 每月一號(逢國定假日順延一天)將上個
	月10g檔案,以「電子郵件」方式寄至一
	卡通票證公司指定信箱 (r2500@i ragg com tw), 索了位 4 + 5
	(p3508@i-pass.com.tw),電子信件主旨
	統一填寫為『屏東點數log-公所名稱-西 元年日公 ,例如:104年01日02日 客山
	元年月份 』,例如:104年01月02日寄出 103年12日1og描安,主旨為『屈唐聖數
	103年12月1og檔案,主旨為『屏東點數 log-屏東市公所-201412』。
	108 / 不 小 10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

※聯絡窗口:一卡通票證公司票務處,電話(07)793-3000 分機 521 鄭小姐